

关于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期间各类份额停复牌的公告

因国金上证 5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 2017 年 11 月 10 日为基准日对国金上证 50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基金代码：502020）、国金上证 50A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A，基金代码：502021）及国金上证 50B 份额（场内简称：国金 50B，基金代码：502022）办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将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暂停交易，并将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上午开市起恢复交易。

2017 年 11 月 14 日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为 2017 年 11 月 13 日的国金上证 50A 份额和国金上证 50B 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2017 年 11 月 14 日当日国金上证 50 份额、国金上证 50A 份额、国金上证 50B 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重要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知晓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敬请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国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13 日